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6-039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太平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27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 回售期:2026年9月2日至2026年9月8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6年9月11日
- 回售期内“太平转债”停止转股
- “太平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太平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本次满足回售条件的“太平转债”持有人未在上述回售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本次付息年度(即2026年7月15日至2027年7月14日)不能再行使回售权。

●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0.27元/张卖出持有的“太平转债”。截至2026年8月31日,“太平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自2026年7月15日至2026年8月25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公司“太平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70%。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太平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太平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 一、回售条款及价格
- (一)有条件回售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太平转债”有条件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 ix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9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确定代履职人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经公司总经理赵景亮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任职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赵满清先生。张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满清先生、张恒先生具备履职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赵满清先生、张恒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确定代履职人员

因个人原因,唐文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唐文峰先生确认与公司及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唐文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经前期履行相应程序,公司董事会同意唐文峰先生辞去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职务,在公司聘任新任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前,由公司董事、总经理赵景亮先生代为履行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职责,代行时间不超过6个月。

唐文峰先生的离任不会影响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及正常经营发展,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的选聘工作。

公司对唐文峰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一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赵满清先生

赵满清先生,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曾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销售交易总部工作;曾任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销售交易总部副总经理,渤海创富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兼投资交易总部总经理、投资管理总部总经理,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交易部总经理等职务。

赵满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张恒先生

张恒先生,198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管理学学士。

证券代码:002786 证券简称:银宝山新 公告编号:2026-061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参股公司深圳市集兴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兴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拟向参股深圳市集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裕公司”)提供的股东借款由无息转为有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关于参股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三、进展情况

近日,集兴公司已召开第二次股东会,并与集裕公司签署了《股东借款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出借人):深圳市集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借款人):深圳市集兴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借款金额:已发放借款本金总额为人民币247,739,000.00元(大写:贰亿肆仟柒佰

证券代码:002778 证券简称:中晟高科 公告编号:2026-030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设立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基于公司未来战略规划和整体发展布局的考量,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福清市江阴镇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在福清市江阴镇设立全资子公司“景晟(福建)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管理机构最终核准的信息为准),并通过该公司拟投资建设“景晟(福建)新材料院内精深加工项目”。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相关登记手续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开展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进展情况

近日,上述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福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现将登记情况公告如下:

名称:景晟(福建)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81MAKMMR127B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杨成显

注册资本:叁仟万圆整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回售价格

根据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太平转债”第六年(2026年7月15日至2027年7月14日)的票面利率为2.00%,计息天数为49天(2026年7月15日至2026年9月1日),利息为100x 2.00%x 49/365≈0.27元/张,即本次回售价格为100+0.27=100.27元/张。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提示

“太平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太平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3627”,转债简称为“太平转债”。

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

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6年9月2日至2026年9月8日。

(四)回售价格:100.27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式

本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太平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6年9月11日。

(一)回售款项的提示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太平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太平转

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股卖出指令 and 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满后,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披露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太平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风险提示

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0.27元/张卖出持有的“太平转债”。截至2026年8月31日,“太平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4-56706588

邮箱:board@peacebird.com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工学学士。曾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工作;曾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中心线上营销主管,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中心互联网金融部管理员,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数字金融部(筹)联席总经理、财富管理与机构业务委员会数字金融部联席总经理、财富管理与机构业务委员会数字金融部总经理兼湖北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张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8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25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8月31日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朝东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11名董事全部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董事会秘书等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全部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时聘任赵满清先生、张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明确了其标准年薪。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进行任职资格审核认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确定代履职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时唐文峰先生辞去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职务,在公司聘任新任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前,由公司董事、总经理赵景亮先生代为履行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职责,代行时间不超过6个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一日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17

证券代码:600653 证券简称:申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6-20号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 9月16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9日(星期三)至9月15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网站(www.shkg.com.cn)股东热线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16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6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9日(星期三)至9月15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网站(www.shkg.com.cn)股东热线栏目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朱旭凤

电话:021-63372010、63372011

邮箱:stock@shkg.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0653 证券简称:申华控股 编号:临2026—21号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

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四中全会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上市公司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积极回报投资者,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申华控股”、“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制定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简称“本行动方案”)。

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31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实施方案》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一、稳定当前主业,筑牢经营基础

(一)汽车消费市场稳中求变,把握新品周期调整策略
宝马品牌汽车销售及后市场服务仍是公司当前核心主业。2025年以来,国内燃油车、豪华车市场持续下行,2026年经销商普遍面临销量下滑、价格倒挂、库存高企三重压力,面对严峻市场环境,公司坚持“稳扎稳打、效益优先”原则,主动调整经营策略,从销售节奏管控、服务升级、成本压降、新品布局等多维度发力,持续提升主业盈利水平与抗风险能力。具体举措为:

1.精细调整产品结构:准确把握和预判市场偏好,提前进行车型布局,与厂方主动协商调整销售结构,在当前价格体系下平衡销售量与利润水平,强化售后服务,降低毛利损耗;

2.狠抓新媒体引流:强化线上渠道推广与客户主动邀约,并以优质线下服务吸引和留住客户,提高线上客户的线下转化率。

3.持续优化成本结构:通过对店面人员精简、空间合理布局及资金统筹安排,持续提高人员资产产出效率;

4.把握新品周期,巩固品牌优势:借助宝马厂家针对中国市场作出的战略调整,包括调节现有车型终端价格及推出宝马全新及改款车型,公司将积极应对,提前做好人员培训、营销策划、渠道准备,力争在新品上市阶段抢占市场先机,强化品牌优势,巩固公司在汽车消费市场占比。

(二)汽车后市场价值管理,清收盘活持续推进

近期,商务部等部门发布《关于推动壮大汽车后市场消费若干措施》(40个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城市及其重点改革创新方向),公司持续关注和研究相关举措及地方

政策细则,拟因地制宜盘活公司汽车后市场业务,通过合资合作、顺应地方规划导向等方式提高汽博园等业务的经营效益。

对于申维探索、大连高等优质投后项目,公司将大力支持其发展成长。此外,公司将持续开展低效、无效资产排查梳理,加快非核心业务、亏损业务退出节奏,通过资产处置等方式盘活闲置资产,回笼资金用于公司转型发展。

(三)强化资金管理,保障运营安全

公司2026年物业置货换项目已成功落地,为公司大幅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在此基础上,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各子公司的资金管理,结合业务实际优化融资工具使用,积极与合作银行协商降低存量贷款利率;强化内部资金融通管理,建立资金统筹调度机制,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紧跟金融机构最新政策并主动沟通,保障企业生产经营资金流转顺畅及转型发展所需资金来源。

二、加速筹划并购项目,构建多元产业布局,打造第二增长曲线

2026年是公司推进战略转型和外延并购的关键攻坚年。面对传统汽车经销行业周期下行压力,公司主动求变,依托国有股东资源赋能,将产业并购作为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培育新质生产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

(一)完善并购工作顶层设计,健全专项推进机制

为保障并购转型合规合规推进,公司已正式设立投资并购专项工作组,组内成员分别负责行业研究、法律合规、财务尽调等工作。工作组短期目标为结合市场动态与公司实际,明确适配转型赛道与标的筛选标准,力争年内取得项目关键节点重大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投资并购专项工作组实行“周例会、月复盘、季考核”制度;每周汇总项目接触进展,每月梳理赛道研究结论,并及时向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汇报工作进展,对于符合公司初步要求的项目,按计划流程逐项推进。

(二)锚定高壁垒赛道,严守标的筛选准则

投资并购工作将重点围绕汽车产业链的新兴和未来产业方向展开,重点关注以下领域:一是凭借产销规模或生产可构筑较高准入壁垒的细分赛道;二是受益于国产替代进程加速、成长性突出且符合国家“十五五”规划方向的细分领域。包括但不限于汽车电子、车规半导体、车载通信技术、新材料、高端制造及设备等等,优先考虑“卖铲子”行业。

(三)有序推进项目对接,扎实开展尽职调查

2026年以来,投资并购工作组高效推进项目拓展,累计接触各类潜在标的近百项,覆盖汽车零部件、航空航天、新材料、半导体及相关设备、精密部件等多个契合转型方向的领域,针对其中符合战略定位的重点项目,公司聘请团队进场开展尽职调查,严格按照既定时间表推进各项流程,确保并购工作合规、稳健。

(四)协同汽配产业基金,探索新质布局,储备转型动能

为把握汽车产业链电动化、智能化、低碳化发展机遇,加快推进公司在科技及先进制造领域的产业布局,公司出资参与设立沈阳汽车产业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截至目前,基金已完成设立和备案,公司已完成前两期合计1,000万元出资;基金已完成首个项目投资,出资3,000万元投资自变量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将积极关注并协同基金投资进展,开展相应行业投研和标的覆盖,为公司转型和长期发展进行储备和布局。

三、规范公司治理,提升决策质效

2025年度,公司持续开展治理体系建设,强化内部规范运作,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获评2026评级A级,在专精特新行业72家参评企业中位居第三。2026年度,公司将密切关注监管政策环境变化,持续推进治理体系合规、高效。一是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权责明晰、协同高效的公司治理机制。二是提升公司决策效率,科学开短会、解问题,定方向的决策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作用,提升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三是优化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运营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四是强化内部审计监督,通过完善内控管理体系,主动发现不足及时整改,提升经营风险防控能力,保障公司规范运作,推进经营质量与效率的双重提升。

四、聚焦“关键少数”,强化履职担当

公司聚焦“关键少数”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要作用,持续强化全体董事、高管的履职责任,鼓励“关键少数”积极参与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监管机构组织的各类相关培训,常态化听取第三方机构提供的关于法律新规及市场变化的分析解读,不断提升其合规意识,共同推动实现公司规范运作。此外,公司不定期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关键岗位人员参加相关新质生产力的前沿产业的展会、论坛、讲座,聘请律师、高校教授进行授课,要求“关键少数”持续更新知识,开拓视野、紧跟市场,不断提升职业素养和履职能力。

公司鼓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键管理人员积极增持公司股份,用实际行动强化履职担当。公司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积极响应,于2026年6月间分别以自有资金对公司股票进行了增持,并表示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决定是否继续增持。公司“关键少数”主动将个人利益与公司效益、股东利益有效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形成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机制,助推公司战略顺利落地,使公司业务切实提质增效。

五、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内部控制,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确保公司向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及时获取公司相关信息。与此同时,公司也将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公告编制注重语言通俗易懂,表达准确清晰、逻辑严谨流畅。公司将继续组织信息披露相关人员积极参加交易所、证监会等组织的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业务能力和合法合规意识。

公司始终将投资者利益维护作为工作重心,除规范的信息披露外,公司也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楼宇视频播放等形式展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并通过召开股东会、定期报告投资者说明会、投资者现场调研、通讯交流、股东热线(投资者热线电话及官网“股东热线”栏目)、上证e互动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或对公司感兴趣的潜在投资者的沟通,努力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及对公司企业价值与经营能力的理解与认同,也听取和择优采纳投资者对公司的意见和建议,为投资者更好的监督公司规范运作、有序发展提供渠道,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利益的双赢。

六、其他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致力于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水平,履行上市公司责任义务,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此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判断,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行动方案的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受到政策调整、国内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0156 股票简称:华升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40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